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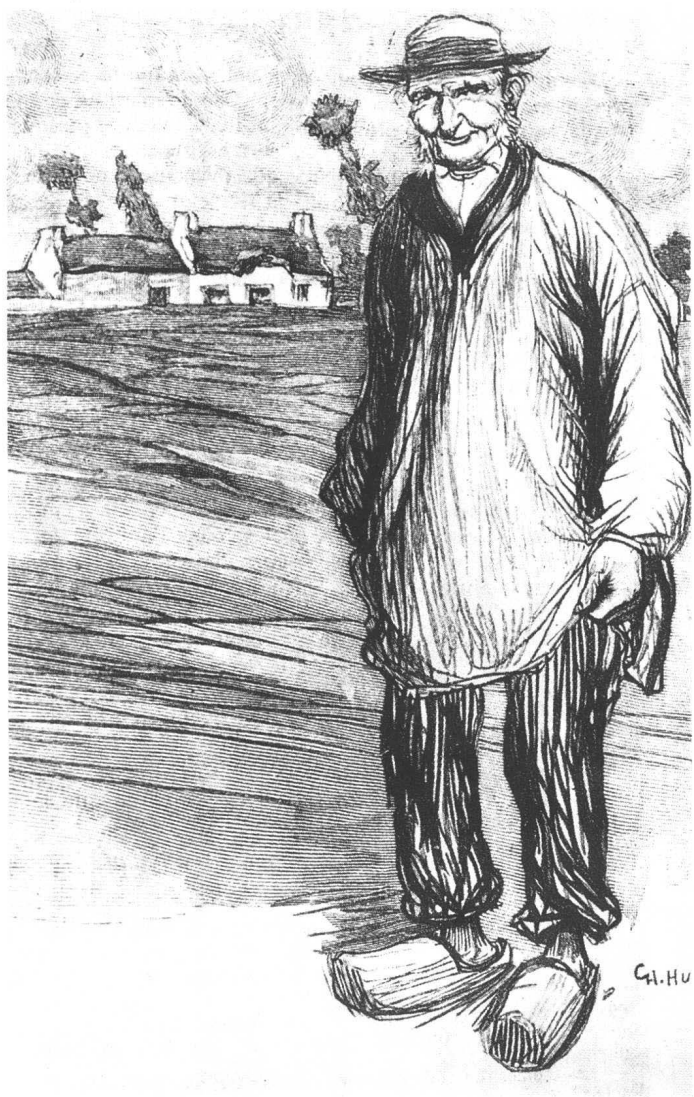
世界文豪书系

桂裕芳 主编
万美君等 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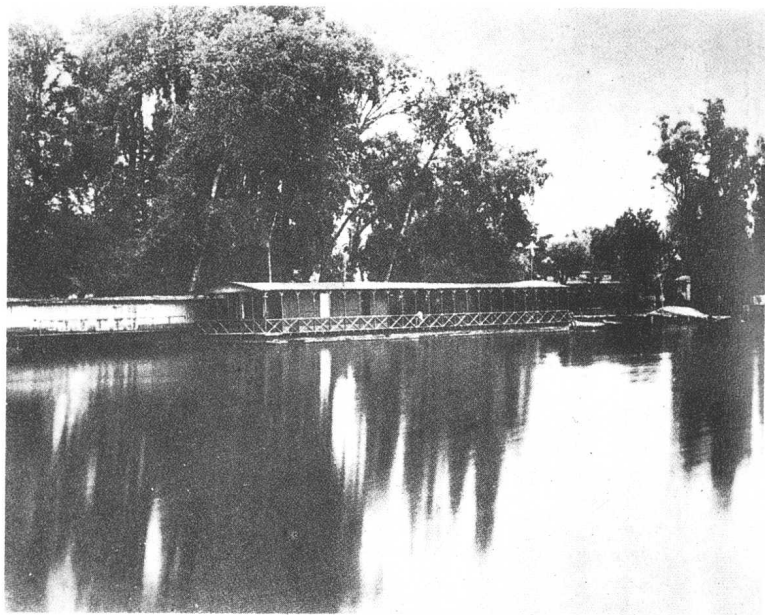
莫泊桑小说全集

第5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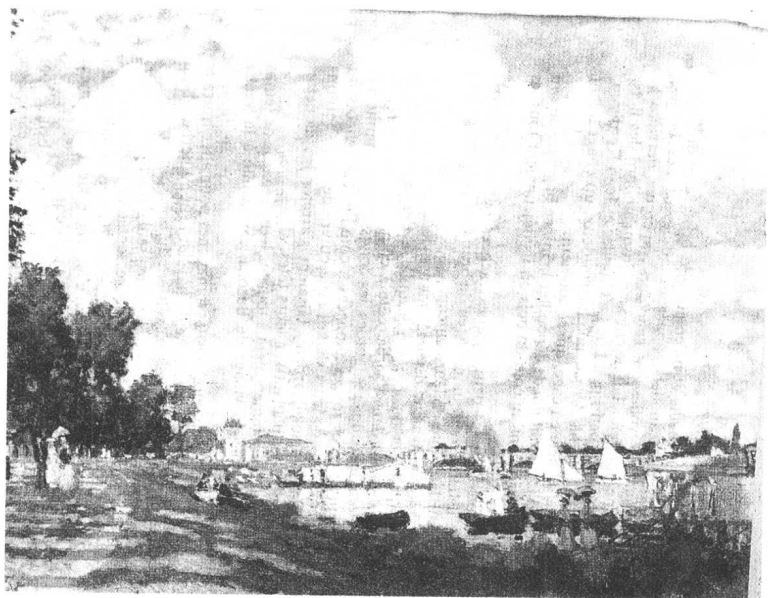
河北教育出版社



米隆老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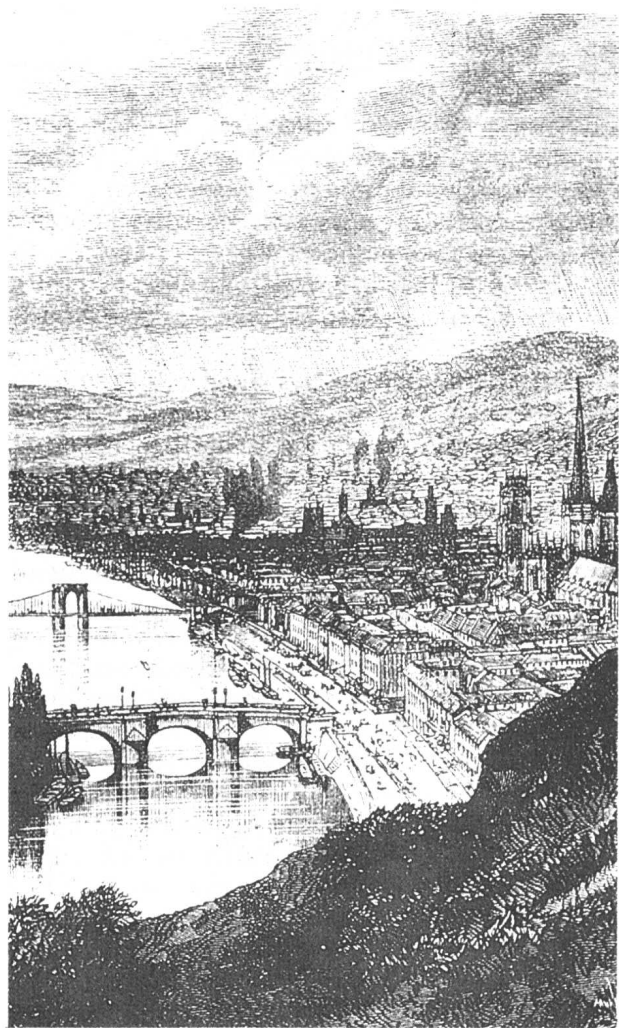


青蛙滩水上游乐场



《阿尔让特伊的风景》

—— 莫奈 作



鲁 昂 (19 世纪)

目 录

中短篇小说 (1882. 3. 23—1883. 5. 29)

菲菲小姐	孙伟红 译 (1)
旧物	孙伟红 译 (15)
瞎子	孙伟红 译 (20)
心灵感应	孙伟红 译 (24)
海雀岩	孙伟红 译 (30)
一个儿子	孙伟红 译 (35)
可笑的冲突	孙伟红 译 (46)
旅途中	孙伟红 译 (52)
一个科西嘉强盗	孙伟红 译 (58)
相遇	孙伟红 译 (63)
夜间守灵	孙伟红 译 (68)
梦	孙伟红 译 (73)
时代不同了	杨国政 译 (78)
真实的故事	杨国政 译 (82)

小偷	杨国政 译 (89)
一个女人的自白	段映红 译 (95)
月光	段映红 译 (100)
雄鸡报晓	段映红 译 (105)
孩子	段映红 译 (111)
门门	杨国政 译 (118)
真实的悲剧	杨国政 译 (124)
诺曼底趣事	杨国政 译 (128)
我的叔叔索斯特纳	杨国政 译 (134)
蜜月旅行	由 权 译 (142)
激情	由 权 译 (148)
我疯了吗?	由 权 译 (156)
两地书	由 权 译 (161)
诡计	由 权 译 (168)
老头	由 权 译 (174)
皮埃罗	刘 莉 译 (179)
一个诺曼底人	刘 莉 译 (186)
宽恕	刘 莉 译 (194)
圣骨	刘 莉 译 (201)
寡妇	由 权 译 (207)
生锈	由 权 译 (213)
修椅女	由 权 译 (220)
一桩杀害父母案	由 权 译 (228)
月光	刘 莉 译 (235)
恐惧	刘 莉 译 (241)

乡村故事	刘 莉 译 (249)
一百万	刘 莉 译 (257)
遗嘱	刘 莉 译 (263)
狼	刘 莉 译 (269)
亲吻	刘 莉 译 (276)
小步舞	由 权 译 (282)
猪猡莫兰	康 勤 译 (288)
巴蒂斯特夫人	康 勤 译 (301)
我的妻子	康 勤 译 (308)
山鹑	康 勤 译 (316)
疯女人	孙伟红 译 (319)
诡诈	康 勤 译 (324)
圣-米歇尔山的传说	康 勤 译 (331)
伊芙琳娜·萨莫里	康 勤 译 (336)
圣诞节的故事	康 勤 译 (341)
圣诞之夜	康 勤 译 (348)
替身	万美君 译 (354)
骑马	康 勤 译 (359)
木鞋	万美君 译 (367)
若卡斯特先生	万美君 译 (374)
咳嗽	万美君 译 (380)
守灵	万美君 译 (386)
两个朋友	康 勤 译 (392)
在上海	万美君 译 (400)
觉醒	万美君 译 (407)

犹太老爹	万美君 译 (413)
两性人	万美君 译 (418)
科科特小姐	万美君 译 (423)
首饰	万美君 译 (429)
圣-安托万	万美君 译 (437)
幽灵	万美君 译 (446)
死囚	万美君 译 (455)
瓦尔特·施纳夫斯的奇遇	万美君 译 (460)
奥唐斯皇后	万美君 译 (470)
旅途上	万美君 译 (479)
出其不意	万美君 译 (487)
米隆老爹	康 勤 译 (494)
该诅咒的面包	万美君 译 (501)

菲菲小姐*

普鲁士军官，少校德·法尔斯堡伯爵刚刚读完了信件。他仰靠在绒绣的大扶手椅中，穿着靴子的双脚放在雅致的大理石壁炉台面上。自从占领于维勒城堡三个月来，他靴子上的马刺已经把壁炉台面磨出了两条深坑，而且一天比一天深。

一杯咖啡正冒着热气，放在一个细木镶嵌的小圆桌上。桌面上有酒渍和被雪茄烧过的焦痕，还有被刀划过的刻痕。这位占领军军官有时会在削铅笔时停下来，随兴所至地在这件漂亮的家具上刻下一些数字或者图案。

他读完了信，又浏览过负责军邮的下级军官刚刚送过来的德文报纸，之后站起身，朝炉里扔了三四大块青木柴，因为这些军人们为了取暖，正一点点地砍伐花园里的树木，然后，他走到窗子跟前。

大雨正倾盆而下。这是场诺曼底的大雨，简直可以说是有一只手在疯狂地泼洒。雨丝倾斜，厚密如帘，形成了一堵由道道斜纹组成的墙壁。雨点落到地上，溅起了斑斑泥浆，雨水淹没

* 1882年3月23日，首次刊登在《吉尔·布拉斯日报上》，后收入同名短篇集中。

了一切。这是一场真正的，被称为法兰西尿盆的鲁昂地区的暴雨。

军官长久地注视着被水淹没的草坪；远处昂黛勒山河水暴涨，溢出了两岸；他在窗上敲出了一首莱茵河华尔兹的鼓点，忽然听到了响声，便回过头去，原来是他的副官，克尔万恩斯坦男爵，军衔相当于上尉。

少校是个巨人，肩膀宽阔，大胡子呈扇形铺在胸前；他的外表高大威严，让人想到一只好斗的孔雀，一只把尾巴展开来挂到了下巴上的孔雀。他的眼睛是蓝色的，既冷漠又柔和，脸上有一道伤疤，是在奥地利战争中被马刀砍的；据说他是一个正直的男人，也是一个勇敢的军官。

上尉个子短小，大肚子；红脸膛，腰带束得很紧，红胡须剃得非常短，那根根红丝在一定的光线反射下衬得他的脸像涂了磷粉一般。他的两枚牙齿说不清是在怎么样一个放纵的夜晚给弄丢了，这使得他吐字含糊，别人老是听不清。像受过剃发礼的教士一样，他只在头顶心上秃了一块，这块不毛之地的周围是浓密鬃曲的短头发，金黄颜色，闪闪发亮。

上校和他握了握手，一口喝下那杯咖啡（这已是早晨起来的第六杯了），听着属下报告值勤时发生的事；然后两个人都走到窗前，嘴上说着日子过得很不快活。上校是个安静的男人，在家已经结婚，很能随遇而安；但男爵上尉天生就是个喜欢寻欢作乐的家伙，又贪酒又好色，三个月来被迫呆在这个边远的哨卡里过着清心寡欲的生活，心里十分不乐意。

有人轻轻扣门，指挥官喊了一声进来，于是他那些木偶般的士兵中的一个出现在门口，他的出现意味着午饭已经准备好了。

他们在大厅遇到了三个下级军官：一个中尉，奥托·德·

格罗斯林；两个少尉，弗里兹·肖依瑙伯格以及威廉·德·埃里克侯爵，侯爵是一个金黄头发的小矮个儿，他对士兵傲慢粗鲁，对战败者冷酷无情，脾气暴躁，像个火药筒。

自从进驻法国以后，同事们只叫他菲菲小姐。他之所以有这么个绰号，一是因为他喜欢打扮，又身材苗条，似乎穿了女人的紧身胸衣；二是因为他面皮白净，脸上还几乎没有胡须；三是因为他在表示对人或对事的极端蔑视时总是用一个法语短语——“菲、菲”^①，还伴着一声轻轻的哨音。

于维勒城堡的餐厅是一间富丽堂皇的长形房间；房间内古老的水晶玻璃上面布满了弹孔，高高的弗兰德挂毯被军刀划了好多条口子，有些地方还一条条垂了下来，这都是菲菲小姐闲暇时光的杰作。

墙上有三幅家族画像，一个是全身盔甲的军人，一个是红衣主教，还有一个是法院院长，他们都抽着瓷制长烟斗，还有一位穿紧身衣的贵妇，在年深日久褪了色的镀金画框里神色傲慢地翘着两大撇炭画的胡子。

在这间被弄得乱七八糟的房间里，军官们几乎是静悄悄地吃着午饭。外面下着大雨，屋里很阴暗，这一被占领的面貌让人看了有点伤心。古老的橡木地板变得肮脏不堪，像下等酒馆里的泥地。

吃完了饭抽烟时，他们开始喝酒，像每天一样开始谈论他们的烦闷和无聊。一瓶瓶白兰地、烧酒一只接一只地传下去；所有的人都仰头靠在椅背上，一小口，一小口地喝着，嘴角一直叼着又长又弯的烟斗柄，往下是蛋形的涂得五颜六色的瓷斗，仿

① fi，法语感叹词，呸！

佛为了引诱霍屯都人一般。

一旦酒杯空了，他们就以一种无可奈何的厌倦姿态将它倒满。但菲菲小姐时不时地摔碎他的杯子，一个士兵立刻又为他拿来另一只。

呛人的烟雾淹没了他们，他们似乎沉浸在一种消沉而哀愁的醉意当中，一种百无聊赖、闷闷不乐的酩酊大醉当中。

突然间，男爵站起身来。一种反抗的情绪使他激动不已，他断然说道：“看在上帝的份上，不能再这样下去了，必须要找点乐子才行。”

中尉奥托和少尉弗里兹极富德国人那种沉闷而严肃的相貌，他们一起道：“您说什么？上尉？”

上尉想了几秒钟，又说道：“什么？好吧，应该搞个聚会，如果长官允许的话。”

上校拔出烟斗：“什么聚会，上尉？”

男爵走近他，说道：“我来负责一切，长官。我派‘勤务兵’到鲁昂去，他会给我们带些女人回来，我知道到哪儿去找；我们在这儿准备一顿饭，况且什么也不缺。至少，我们会过一个愉快的晚上。”

德·法尔斯堡伯爵耸耸肩膀，微笑道：“您真是疯了，我的朋友。”但是所有的军官都站起来，围住了他们的指挥官，恳求着：“让上尉去干吧，长官，这儿的日子可太难熬了。”

最后，上校让步了，“随便吧。”他说。男爵于是马上叫人喊来了勤务兵。这是一个老士官，从来没人看见他笑过，但他总是积极地、一丝不苟地完成上级的命令，不管他们要求什么。他站在那儿，脸上毫无表情，接受了男爵的指示，然后走出去。五分钟后，一辆顶篷支有窄条防雨布的军车就在倾盆大雨中由四匹马拉着飞快地驶出了大门。

立刻，他们的精神为之一振，无精打采的气氛一扫而光，人们脸上表情活跃，开始交谈起来。

尽管大雨仍旧像先前一样疯狂地下着，上校却断言天已不那么阴暗了，奥托中尉也肯定地说天会放晴的。菲菲小姐似乎有些坐立不安，他不断地站起来又坐下去，清澈而冷漠的眼睛在寻找点什么可以打碎的东西。突然，这个金黄头发的年轻人盯住了长胡子的贵妇，掏出枪。

“你可看不到这些了。”他说着，就坐在椅子上瞄准了画。两颗子弹相继打进了肖像的双眼。

然后他喊道：“让我们玩爆破吧！”谈话一下子都停了下来，仿佛是一件特别有趣又新奇的事吸引住了所有的人。

“爆破”是他的发明创造，是他的破坏方法，是他最喜欢的游戏。

城堡的合法主人费尔南·达莫瓦·杜维勒伯爵在离开之前，除了把银器藏到了一个墙洞里之外来不及带走或藏起其他任何东西。由于他非常富有，而且花钱大手大脚，因此，他的那间与餐厅相通的大客厅在主人逃走前简直就是一个博物馆的大展厅。

墙上挂的是价值连城的油画、素描和水彩画；家具上，架子上还有漂亮的玻璃橱中是成千上万的小摆设：日本的瓷缸、半身雕像，萨克森瓷玩偶，中国的瓷人像，以及古象牙制品和威尼斯玻璃器皿等。这些珍贵而稀奇古怪的东西摆满了这个宽敞的大厅。

现在，这里几乎不剩什么了。并非有人将它们洗劫一空，上校不会允许这么做的，而是菲菲小姐时不时地要玩一次爆破游戏，并且这一天，所有军官也实实在在会痛快那么五分钟。

矮个子侯爵去客厅里找他想要的东西。他带回一个非常可

爱的嫩玫瑰色中国茶盅，往里面灌满了火药，从壶嘴那儿牵出一条火线，点着了，跑步把这个可怕的东西扔到了隔壁的屋里。

然后，他很快回来，关上门。所有的德国人都站在那儿等着，微笑的脸上带着孩子般的好奇；一旦爆炸震动了城堡，他们就迅速冲出去。

菲菲小姐跑在最前面，在一个脑袋被炸掉了的陶制维纳斯前面快乐地拍手叫好；每个人都拣起一些瓷器碎片，对爆炸造成的奇怪的锯齿形花纹感到惊奇不已。他们审视着新的破坏成果，注意到有些地方是由上一次破坏造成的；上校以慈父般的神情注视着这间惨遭尼禄式破坏的，撒满了艺术品碎片的大厅。他第一个走出去，边走边和蔼地说：“这次可挺成功。”

但是一阵烟尘飘进了餐厅，同烟草的气味混在了一起，使人难以呼吸。指挥官打开窗户，所有的军官都回来喝光了最后一杯白兰地，然后走到他身边。

湿润的空气涌进了房间，带来一阵水尘，沾在了胡须上，还有一点洪水泛滥的气味。他们注视着被大雨压弯了枝叶的大树，注视着那宽阔的、被阴暗低垂的云层散发出来的雾气笼罩了的山谷，还有远处教堂的钟楼和它伫立在滂沱大雨中的灰色尖顶。

自从他们来到这里，钟就没有再敲响过。这也是入侵者在周围所有地区遇到的唯一抵抗：钟的抵抗。本堂神父并没有拒绝接待和供养普鲁士军人，甚至有好几次他还接受邀请同敌军指挥官一起喝啤酒或波尔多葡萄酒，后者经常请他做好心的中间人；但是要他敲响钟声却是不可能的，他宁死也不愿这么做，据他说，这是他自己特有的抗议侵略的方式，平静的、沉默的抗议，这是唯一适合于教士——那些温和的、不愿看到流血的人的方式；方圆十里的人都称赞尚塔瓦那神父的坚贞不屈和英雄行为，因为他敢于公然通过教堂，通过固执的沉默来表示民众

的抗议和哀悼。整个村子都被这种抵抗所鼓舞，准备永远支持牧师面对一切危险。他们认为这沉默的反抗是捍卫民族的荣誉。在农民们看来，这么做似乎比贝尔福和斯特拉斯堡^①两个地方更加对得起自己的祖国，他们做出的榜样具有同等的价值，他们的村子也会因此而名垂千古。除此之外，普鲁士人的任何要求他们都不拒绝。

指挥官和他的属下一起嘲笑这种无害的勇敢态度；由于整个地区的人都顺从听话，他们也就宽容这种沉默的爱国之心了。

只有年轻的威廉侯爵很想迫使村民敲响钟声。上司对神父的迁就政策使他大为恼火：他每天都请求指挥官让他敲一敲钟，一次，只为让大家乐一会儿而来那么一次。为了得到批准，他像猫一样的温存，使用了女人般的甜言蜜语以及因想要什么东西而寝食难安的情妇那样娇滴滴的声调；但是指挥官寸步不让。于是菲菲小姐为了安慰自己，就在于维勒城堡里玩起了爆破游戏。

这五个军人聚在那儿，呼吸了几分钟湿润空气。最后，弗里兹少尉挤出两声干笑：“这些笑（小）姐们来艮（肯）定碰不上号（好）天气了。”

说着他们就散去，各人去干自己的事，上尉为了准备晚餐还有一大堆事情要做呢。

当他们在傍晚时分重新会面的时候，不禁相视而笑：所有的人都像在阅兵的日子里那样穿得漂漂亮亮，头上擦了油，身上撒了香水，可谓光彩照人，指挥官的头发似乎不像早晨那么灰白了，上尉剃了胡须，只保留了鼻下的一小撮，好似火苗一样。

^① 普法战争中，法国人曾在这两个地方抵抗普鲁士军队。

尽管下着雨，他们还是打开了窗子；时不时有人走过去听听声音。六点十分，男爵表示听到了远处的车轮声，所有的人都在跑出去，不一会儿，大马车急驶而来，四匹马不停地在路上飞奔，泥浆一直溅到了马背上，它们浑身冒着热气，呼呼直喘。

五个女人在台阶前下了车。五个漂亮的女人，是由上尉的一个朋友精心挑选的，他收到了勤务兵带去的上尉的名片。

她们一口答应了下来，知道自己会得到很好的报酬；另外，跟这些普鲁士人打了三个月的交道后也了解了他们，并且她们对人对事都一贯逆来顺受。“干了这行就只能如此了！”她们在路上对自己说，可能是为了应付那剩下的一点良心的暗中谴责吧。

她们马上走进饭厅。灯光下，惨遭破坏的饭厅看上去越发显得凄凉。桌上放满了肉食和肥家禽，以及从墙里找到的房主人藏起来的银器，这个地方看起来仿佛是个强盗抢劫归来吃饭的小酒店。

上尉兴致勃勃，像对待日常用熟了的东西似的把几个女人揽在身边，欣赏她们，亲吻她们，闻她们，按照评判卖笑女郎的标准来估价她们；三个年轻人各想要一个女人，他断然反对，准备根据军衔公正分派，以免损害等级制度。

于是，为了避免争执，避免被人怀疑有偏袒之心，他把这些女人按身材高矮排了队，然后以命令的口吻问最高的那一个：“你叫什么名字？”

她提高嗓音回答道：“帕美拉。”

于是他宣布：“一号，帕美拉，归指挥官。”

接下来他吻了一下第二个布隆迪娜，表示归他所有。然后，他把一个胖妞阿曼达给了奥托中尉，“西红柿”爱娃给了弗里兹少尉，把个子最小的拉歇尔，一个非常年轻的褐发姑娘分给了